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4-06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4年11月23日以电子传真的方式召开,会议于2014年11月28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填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的公告》。

二、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重庆市合川区步步高置业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王填先生、张海霞女士、刘亚萍女士回避表决,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使用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经营发展所需,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使用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担保包括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期限为1年。

四、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坏账核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坏账核销的公告》。

五、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4-06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4年11月23日以电子传真的方式召开,会议于2014年11月28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熊炳祥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坏账核销的议案》。

公司对坏账的计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财务制度的规定,本次核销坏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核销后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本次坏账核销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行为,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坏账核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坏账核销的公告》。

特此公告。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告编号:2014-06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2014年12月16日在湖南省湘潭市韶山路309号步步高大厦公司会议室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会议于2014年12月16日(星期三)13:30开始

(三)会议议程: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2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投票时间为2014年12月15日15:00至2014年12月1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湘潭市韶山路309号步步高大厦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登记方式及表决办法: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上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两种方式行使表决权。

(六)现场会议签到地点:湖南省湘潭市韶山路309号步步高大厦公司会议室。

(七)会议议案:1.关于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的议案;2.关于公司与重庆市合川区步步高置业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3.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使用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4.关于坏账核销的议案。

(八)会议费用:本次会议费用自理,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九)授权委托书:1.截止2014年12月10日(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该等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他人出席本次会议和参加表决。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议案

1.关于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的议案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11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的公告》。

2.关于公司与重庆市合川区步步高置业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11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网络投票的安排

在本次会议上,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上述系统参加网络投票。有关股东进行网络投票的详细信息请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om](http://www.szse.com))查询,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及手续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请于2014年12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6:00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的方式于上述时间段登记,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1)法人股东应持证券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湖南省湘潭市韶山路309号步步高大厦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31—5232 2517 传真:0731—5233 9867

联系人:熊炳祥、苏辉琴  
五、注意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为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发生重大故障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按上述方式通知进行。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投票,股东应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账户业务指南》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指南》进行操作。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2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一)投票程序

1.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为:1.投票程序,本公司股东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02251	步步高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2.表决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事项	对应的申报价格
1	关于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的议案	100.00元
2	关于公司与重庆市合川区步步高置业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	2.00元

3.表决意见

同意/反对/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	1
2	2
3	3

(二)投票操作举例

股权登记日持有“步步高”A股的投资者,投票操作举例如下:

股权登记日持有“步步高”A股的投资者,对本次议案投票赞成,议案2赞成票,则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02251	买入	1.00元	1股
302251	买入	2.00元	1股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投票时间为2014年12月15日15:00至2014年12月1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一)股东身份认证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进行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申请服务密码:登录<http://wl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登录密码;申请成功后,系统会返回一个四位数的激活验证码。

2.激活服务密码: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验证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二)投票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登录密码”,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输入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注意事项

1.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申报的申报将无效申报,不能列入表决统计。

四、投票结果查询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资者可以通过证券营业部查询自己的投票结果,投资者也可于当日下午18:00之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查看个人投票结果。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投资者可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当日下午18:00之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查看个人投票结果。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个人),出席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人)依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授权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内容	投票权
1	关于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的议案	<input type="checkbox"/> 赞成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2	关于公司与重庆市合川区步步高置业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	<input type="checkbox"/> 赞成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被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

委托日期

备注:

1.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相应“口”中用“√”明确授权受托人投票。

2.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股东大会结束。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书签字栏加盖公章。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鑫科材料 编号:临2014-091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巴奈姆尔市飞尚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尚铜业”)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本次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截止公告日,公司为飞尚铜业提供担保额度40,000万元,实际使用额度35,000万元。(含此前公司对飞尚铜业的担保5,000万元)

本次是否担保:否。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累计对外提供担保额度104,000万元(其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44,000万元),实际使用担保78,000万元(其中:为控股子公司实际使用担保额度35,000万元)。

对外担保期限的累计数量: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期限的累计数量为零。

三、担保基本情况

本公司与兴业银行包头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于2014年11月27日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飞尚铜业向兴业银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期限自2014年11月27日至2015年11月26日。

截止公告日,公司为飞尚铜业提供担保额度40,000万元,实际使用额度35,000万元。(含此前对飞尚铜业的担保5,000万元)

因本公司董事李非文先生在飞尚铜业担任董事,因此飞尚铜业是本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巴奈姆尔市飞尚铜业有限公司继续签订互保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飞尚铜业向飞尚铜业有限公司签订互保协议,互保金额仍为3亿元人民币,期限为3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该次担保期间起生效。(详见2014年5月22日《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与巴奈姆尔市飞尚铜业有限责任公司相互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与飞尚铜业同时为对方增加担保额度3亿元人民币,本次互保金额增加后,本公司与飞尚铜业互保金额达到3亿元人民币。(详见2014年11月12日《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巴奈姆尔市飞尚铜业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叁亿柒仟肆佰玖拾柒万八千人民币

3.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巴奈姆尔市乌拉特后旗青山工业园区

4.法定代表人:李非文

5.经营范围:金属及合金产品的生产销售;电工材料、电线电缆、化工产品、电子元器件的生产和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发改委规定须经许可的,未取得许可不得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6.财务状况:截至2014年10月31日,总资产118,794.98万元,所有者权益49,172.19万元,资产负债率58.60%;截止2014年10月31日实现营业收入102,125.67万元,净利润1,869.23万元。

7.关联关系:本公司董事李非文先生担任飞尚铜业董事,飞尚铜业系公司的关联方,上述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飞尚铜业股权结构: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89 证券简称:新海宜 公告编号:2014-110

苏州新海宜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新海宜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4年11月28日接到张亦斌先生关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通知,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张亦斌先生将其持有的1,600,000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27.93%)有限限售条件流通股和21,400,000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4.0853%)有限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23,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646%)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为期46天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本次股票质押回购交易自2014年11月27日,期间交易日为2014年5月26日,质押期间该股权予以冻结不能转让。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限于张亦斌先生持有公司股票质押权的转移,不会影响到张亦斌先生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表决权及股票权利的转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张亦斌先生和冯玲女士夫妇,二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97,681,6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22%。

苏州新海宜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  
更换主办人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4-03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为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重组”)独立财务顾问,海通证券选派人员组成本次重组的项目工作组,指派张亦斌、李永强担任本重组的财务顾问主办人,余杰、王耀宗为项目协办人。

由于张亦斌、李永强及王耀宗三人之一王耀宗因工作变动,不再分别担任本次重组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和协办人,海通证券已指定陈瑞担任本次重组财务顾问主办人。

特此公告。

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4-05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8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金杯电工授予李永强股权激励的议案》,自2014年8月14日起,共授予李永强限制性股票1,591,678股,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9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7)。

目前,公司已办理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430000001609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3,76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55,351.68万元,其他工商登记事项均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苏州新海宜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4-05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8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金杯电工授予李永强股权激励的议案》,自2014年8月14日起,共授予李永强限制性股票1,591,678股,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9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7)。

目前,公司已办理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430000001609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3,76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55,351.68万元,其他工商登记事项均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苏州新海宜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4-05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8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金杯电工授予李永强股权激励的议案》,自2014年8月14日起,共授予李永强限制性股票1,591,678股,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9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7)。

目前,公司已办理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430000001609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3,76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55,351.68万元,其他工商登记事项均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苏州新海宜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4-05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8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金杯电工授予李永强股权激励的议案》,自2014年8月14日起,共授予李永强限制性股票1,591,678股,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9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7)。

目前,公司已办理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430000001609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3,76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55,351.68万元,其他工商登记事项均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苏州新海宜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4-05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